

公司名稱：泰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
商品代碼：2020092410715
商品名稱：泰安產物船舶保險附加條款-Unrepaired Damage Clause

條款項目	保險契約條款內容
承保範圍	未修理損害求償之補償方法應是損害未經修理，而船舶在本保險終止時依據市價合理折減，但不得超過合理修理費用。 嗣後如於本保險有效期間或本保險延長之有效期間內發生全損(不論是否本保險所承保)者，保險人無論如何均不負責未修理損害。 保險人不負責超過本保險屆滿時保險金額以上之未修理損害求償。

※申報頻率：事實發生或內容異動之日起三十日內更新。